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9 月 16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嘉悦·印湖酒店（南京市江宁开发区丽泽路 5 号门）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1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69,246,37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69,246,3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183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1831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高千雅女士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吕航舟、邵奇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68,684,381	99.6679	471,486	0.2785	90,505	0.0536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2,244,881	95.6118	471,486	3.6815	90,505	0.706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戴文东、王进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7 日

● 报备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